

# 杨浦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2023 年度 行政许可实施情况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上海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等有关规定,现将本部门 2023 年行政许可实施情况报告如下:

##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杨浦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依法履行法定职能,持续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以改善营商环境为导向,以“一网通办”为抓手,以服务社会为宗旨,以坚守生态红线为原则,全面实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落实“两个免于提交”要求,现有行政许可事项在“一网通办”门户可实现“全程网办”,完成行政许可批后 100%动态监管,积极营造便民高效、规范有序的政务环境。

## 二、行政许可办理情况

我局权责清单涉及 12 项行政许可事项,涉及绿化、林业(指野生动植物保护)、环卫和市容景观四个领域。2023 年,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受理 320 件、批准办结 320 件,均在相关承诺时限或法定时限内办结,无收费事项。

一是严守绿化生态资源。对因城市规划调整、市政道路拓宽项目等城市建设需要、树木对人身安全或其他设施构成威胁等安全隐患,通过严格把关,办理批准区域内绿化事项许可

54 件，其中：对迁移树木的许可 33 件、对砍伐树木的许可 11 件、对临时使用绿地的许可 7 件、对占用已建成绿地的许可 3 件，维护好现有绿化生态资源。

二是服务垃圾收储运企业。伴随着垃圾分类和市容保洁精细化管理的新形势，我局根据市绿化市容局对建筑垃圾处置核准行政审批的优化程序，对辖区内建筑垃圾处置核准施行告知承诺制，通过告知承诺、事中事后监管，做到“全程网办、当日办结”。2023 年办理“对城市建筑垃圾（包括工程渣土）处置（分批排放、回填）的申报核准”共 189 件，其中告知承诺办理 186 件，努力维护环卫作业市场的有序平稳。

三是规范户外设施管理。依据新修订的《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户外招牌设置的审批由告知承诺制再次优化为“许可+备案”方式，在历史文化风貌区或者风貌保护街坊内、风貌保护道路或者风貌保护河道沿线、文物保护单位或者优秀历史建筑上设置户外招牌的，或者因结构、体量、位置等因素设置户外招牌可能影响公共安全的户外招牌设置实施行政许可，其他只需至属地街道备案。2023 年办理批准市容景观类许可 77 件，其中对户外广告设施设置的许可 40 件、设置户外招牌审批 37 件，全力打造安全、规范、有序的市容景观。

### 三、批后监管开展情况

一是明确行政许可事中事后监管责任清单。根据国家和本

市“放管服”提出的“简化前期审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精神，按照“谁审批、谁监管”的原则，明确了区级绿化、林业、环卫和市容景观的许可事项的审批（备案）部门及批后监管执行部门，使批后监管工作得到制度保障。

二是落实常态化事中事后监管。我局相关审批（备案）科室（单位）严格按照监管制度，对照绿化市容行业行政许可事项的具体风险点，在批准行政许可2个月内从严实施监管。2023年度，我局对办理的320件行政许可100%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其中：对1项告知承诺事项实施批后监管189次，发现5件未按照许可要求的违法违规行为，另查实1件投诉举报的违法违规行为，对相关企业提供整改要求，报区城管执法部门进行查处；其他行政许可事项实施批后监管131次，监管数据按期填报“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优化营商环境一网通办应用服务平台”，落实“互联网+监管”工作要求。

三是深化“双随机、一公开”联合监管。我局围绕1项牵头抽查事项“机动车清洗企业检查”及2项参与事项“建筑市场的渣土运输车辆监管”“食品餐饮单位的店招店牌设施检查”，联合区市场监管部门、区建管部门、区城管执法部门等，共计抽查74家单位，确保事中事后监管工作有序有力。

#### 四、改革创新情况

一是优化拓展“双百”服务。依托市绿化市容局对“智慧好

办”和“在线帮办”事项的优化拓展，行业年度超百件办理量事项可实现智能引导、智能申报、智能预审等服务，达到申报材料预填率70%以上，申报内容预审率90%以上。开通接入“对城市建筑垃圾（包括工程渣土）处置（分批排放、回填）的申报核准”事项的在线人工帮办，安排专员提供工作时段专业帮办，落实1分钟内首次响应，实现对企业群众的疑惑“有问必答、答必解惑”。

二是规范公共服务事项。根据清理规范公共服务事项的工作部署，清理查询服务、涉诉服务等19个公共服务事项。围绕为企业群众办事提供便利、保障基本公共服务这一宗旨，申报开通花园式单位创建指导服务、单位绿化养护指导服务、古树名木和古树后续资源养护指导服务、单位和居住区绿化养护技术培训服务、全民义务植树宣传服务及装修垃圾清运信息查询等6项公共服务，为市民提供生产、生活便利。

三是协同提升信息化水平。会同区档案馆对接市绿化市容局政务服务信息接口，以行政许可办件为基本单位进行电子文件实时归档，保障政务服务信息数据规范存档。从企业群众视角，更新完善“一网通办”问答类知识库，梳理办理流程、业务口径、系统操作指引等内容，为智能“小申”在线服务提供信息支撑。

## 五、监督纠正情况

根据行政审批“双公示”原则，我局的行政审批结果全部在区公共信用信息平台上进行公示，接受群众监督。全部行政许可

事项入驻政务服务大厅综合窗口，接入“好差评”评价机制，2023年度未发生因行政许可不当引发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是行政许可的创新力度需要不断深化。网办率和全程网办率还不够高，对“一件事一次办”等跨部门协同模式的探索还不够。我局将进一步梳理优化内部流程，强化审批人员业务培训，针对网办率、“一件事”等涉企事项开展专题研究，努力提升行政审批效能。

二是事中事后监管质量有待提升。由于绿化市容行业大部分许可事项需要进行现场核查，我局的事中事后监管方式主要以现场检查为主，距离“互联网+监管”的改革要求仍有一定差距。将探索“双随机、一公开”“信用监管”等模式在行政许可工作中的拓展运用，加强与相关职能部门的横向协作，完善监管制度落地落细。

单位名称：杨浦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日期：2024年3月7日

